

監察院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6月9日

發文字號：院台內字第1031930682號

主旨：公告糾正內政部怠於監督管理，竟對現有國內建築物昇降設備數量與其維護保養及安全檢查等攸關公共安全資料，缺乏管理及督導考核機制，顯未善盡中央主管機關職責，涉有違失等情案。

依據：103年6月5日本院內政及少數民族、財政及經濟委員會第4屆第82次聯席會議決議及監察法施行細則第22條規定。

公告事項：糾正案文1份

裝

訂

線